

航空簡化手續及安全委員會第 1/2013 號決議書
(經第 5/2017 號、第 1/2018 號、第 1/2019 號及第 2/2020 號決議書修改)

附件 11 – 更換及第二次簽發長期通行證申請表

注意: 請全部以**正楷**填寫。

第 I 部份 – 申請人保薦/所屬機構				
1. 保薦/所屬機構名稱:				
2. 負責人姓名:		3. 電話號碼:		
4. 聯絡人(如有別於上述 2.項):		5. 電話號碼:		
6. 機構名稱 (如有別於上述 1.項):				
7. 通行證編號		8. 通行證有效期:		
9. 持證人姓名:		10. 工作職稱:		
11. 所需服務 (請以「X」表示):				
更新		填妥 12, 13, 16 及 17 項資料		
遺失證件第二次簽發		填妥 16 及 17 項資料		
損壞證件第二次簽發		填妥 16 及 17 項資料		
因更改進出範圍第二次簽發		填妥 13,14,15,16 及 17 項資料		
12. 所需有效期:			批示及簽發證件資料 (由機場總監填寫)	
13. 之前獲授權的進出範圍		14. 新要求的進出範圍		
		是	否	通行級別
綠色 - 所有區域				密碼及批註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用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B 字批註 <input type="checkbox"/>
紅色 - 1, 2, 4, 5, 8 及控制區域				
黃色 - 3, 7, 8 及控制區域				
藍色 - 1, 2, 4, 8 及控制區域				
棕色 - 2, 5, 8 及控制區域				
紫色 - 2, 3, 7, 8 及控制區域				
淺灰- 控制區域				
B 字批註				
15. 提出更改進出範圍的理由:		背景審查工作小組意見:		有效期:
		補充資料 (如適用)		批示 批核 <input type="checkbox"/> 不獲批核 <input type="checkbox"/>
		機場保安經理意見:		機場總監
		補充資料 (如適用)		日期:
本人知悉及接受申請人需通過背景審查機場總監才批准簽發其通行證。				
16. 負責人簽署:		17. 申請人簽署:		
		18. 日期:		
備註:				